

請公佈

曉明女中 115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校內甄選辦法

115.06

- 一、收件期限：即日起至 **115 年 9 月 7 日 (一)** 放學前繳交。**【逾期一律不予受理】**
- 二、收件方式：請將作品依參加作品規格製作完成後，將作品於期限內送至教務處國際組，**請浮貼紙本甄選報名表於作品後面**。
- 三、注意事項：
 1. 各類作品應為學生之個人創作，非著作權保護之標的（如生成式人工智慧產生之成果）不得參賽，亦不得以臨摹之作品參賽。
 2. 為確保展品安全，如參賽作品以**玻璃裝裱及鋁框裝框者不收**（鋁框易鬆脫，邊角銳利易劃傷作品）。
 3. 作品）。
 4. 作品若易遭蟲蛀，請先作好防範措施。
 5. 作者請加強作品之固定與保護，以免運送過程中作品受損影響比賽成績。
 6. 同一類組每人限送作品一件，且每件作品之創作人數為一人，**每人至多參加二類**。指導老師亦為一人。
 7. 為增進比賽之公平性，參賽者需以參賽時間之學籍年身分參賽，不符合各項個別規定及本實施計畫內所載之任何規定者，不予受理。經查如不符則取消參賽資格，如得獎亦取消其名次及相關人員獎勵，追回得獎獎狀。

四、報名流程：

1. 網路報名：請於報名期限內進行線上網路報名，逾時不受理。
2. 繳交紙本報名表：進行網路報名之後，請自行下載列印紙本報名表，並於報名期限內將**參賽作品與報名表**繳交至教務處國際組潘怡如老師處，完成全部報名程序，逾時或缺交視同棄權。

線上報名網址



五、甄選報名表

115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--校內甄選報名表			
姓 名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部	學號：
出生年月日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部	班級： 年 班 號
指導老師 (校內)		參賽類別	類 組
題 目			

~請將本表浮貼於作品後面~

六、參賽作品類別與規格

組別	類別	參賽作品規格					
國中組、高中(職)組	1. 西畫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國中組一律使用圖畫紙、紙板或畫布，大小為四開(約 39 公分x54 公分)，一律不得裱裝。 高中(職)組，油畫最大不得超過五十號，最小不得小於十號，水彩最大不得超過全開畫紙，最小不得小於四開畫紙。作品一律裝框，背板材質以防潮耐撞為原則。 					
	2. 書法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國中組作品大小為對開(約 34 公分x135 公分)，一律不得裱裝。 高中職組以上作品大小為全開(約 68 公分x135 公分)，一律不得裱裝。 各組以自選詩詞或成篇成段之文章為原則。對聯、四屏、橫式、裝框、手卷不收。 各組作品需落款，但不可書寫校名(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)，一律採用素色宣紙(界格與否由參賽者自行決定)。 不得以臨摹作品參賽(凡臨摹作品一律不予評審)。 					
	3. 平面設計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國中組作品最大不得超過對開(約 39 公分x108 公分或 78 公分x54 公分)，最小不得小於四開(約 39 公分x54 公分)。 高中(職)組，作品最大不得超過全開(約 78 公分x108 公分)，最小不得小於四開(約 39 公分x54 公分)。 作品一律裝框，裝框後高度不得超過 10 公分，連作不收。 以生活環境與藝術為主題，作品得採用各類基本材料，並以平面設計為限。 					
	4. 漫畫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參賽作品不限定主題，作品一律不得裱裝。 國中組及高中(職)組參賽作品形式不拘，大小不得超過四開(39 公分x54 公分)畫紙。黑白、彩色不拘，單幅、四格、多格漫畫形式均可。 非必要文字不得出現於作品上，避免海報形式作品。作品以圖案、意象為主要表達方式，例如作品要表現痛的感覺，可以畫出痛苦表情，不需在作品上添加好痛等文字表達。 					
	5. 水墨畫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國中組作品大小一律為宣(棉)紙四開(約 30-35 公分x60-70 公分)，不得裱裝(可托底)。 高中(職)組一律以捲軸裱裝，並以塑膠套裝妥送件，作品大小連同裝裱寬不得超過 120 公分，長不得超過 270 公分。橫式、裝框、聯屏、手卷不收。 作品可落款，但不可書寫校名，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。 					
	6. 版畫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國中組作品大小為四開(約 39 公分x54 公分)，一律不得裱裝。 高中(職)組最大不得超過 120 公分x120 公分，一律裱框，背板材質以防潮耐撞為原則。 為預防作品彼此黏貼之現象，得以透明膠片覆蓋。作品無透明膠片、未乾透者不收。 作品正面一律簽名(依國際慣例使用鉛筆為宜，簽名一律簽在作品上)，並寫上張數編號及畫題。 <p>範例：</p> <table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: none;"> <tr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1/20</td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○○</td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王小明</td> </tr> <tr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第幾件/數量</td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題目</td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姓名</td> </tr> </table>	1/20	○○	王小明	第幾件/數量	題目
1/20	○○	王小明					
第幾件/數量	題目	姓名					

